

股票代碼：5530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166號1樓
電 話：(02)2712-162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8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8
(五)關係人交易	19~20
(六)質押之資產	2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2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其 他	23~2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4
3.大陸投資資訊	24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4~2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5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9.30		99.9.30			100.9.30		99.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16,453	1	\$ 981,924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 2,440,000	7	\$ -	-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五)	33,274	-	31,616	-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6,738	1	221,775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及六)	802,820	2	1,221,326	4	213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9,816	-	3,786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91,686	3	214,663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247,522	1	415,870	1
1221 待售房地(附註四(三))	18,602	-	50,427	-	2170 應付費用	167,323	-	165,046	1
1222 待售靈骨塔位及土葬區(附註四(三))	1,781,961	5	1,732,426	6	217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145,066	-	-	-
1223 營建用地(附註四(四)及六)	1,093,944	3	3,007,654	10	2262 預收房地款(附註四(十三)及七)	19,669	-	12,321	-
1224 在建工程(附註四(五)、六及七)	6,721,240	18	5,145,125	16	2263 預收款項(附註四(十四)及五)	26,437,316	72	25,450,182	81
1225 預付土地款(附註四(六)及七)	506,089	2	389,184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1,741	-	141,535	-
124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	1,488	-	25,969	-		<u>29,785,191</u>	<u>81</u>	<u>26,410,515</u>	<u>84</u>
1285 遞延行銷費用(附註四(七))	8,983,856	24	8,953,575	28	2446 長期付息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95,922	1	184,976	1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3,20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62,816	1	278,601	2					
	<u>21,910,151</u>	<u>60</u>	<u>22,217,466</u>	<u>72</u>	2810 其他負債：				
基金及長期投資：					2820 退休金準備／應計退休金負債	18,827	-	19,718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509,453	1	411,777	2	2888 存入保證金	42,564	-	33,13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71,471	-	65,471	-	合併貸項	3,019	-	2,983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59,341	-	74,412	-		<u>64,410</u>	<u>-</u>	<u>55,832</u>	<u>-</u>
	<u>640,265</u>	<u>1</u>	<u>551,660</u>	<u>2</u>		<u>29,849,601</u>	<u>81</u>	<u>26,469,547</u>	<u>84</u>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六及七)：					負債合計				
1501 土地	2,671,636	8	2,000,879	6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717,695	2	882,266	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六))	3,990,842	11	3,821,593	12
1551 運輸設備	43,870	-	37,181	-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四(八)及(十七))	1,451,901	4	826,803	3
1552 其他設備	31,647	-	27,654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八))	77,142	-	60,106	-
1561 辦公設備	92,005	-	94,23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八))	26,009	-	-	-
1611 租賃資產	30,035	-	30,035	-	3351 累積盈虧(附註四(十八))	1,361,047	4	(271,671)	(1)
1621 出租資產	8,045,264	22	3,955,997	1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八))	(13,205)	-	(7,010)	-
1631 租賃改良	821	-	466	-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6,893,736	19	4,429,821	14
1671 未完工程	1,026,224	3	119,572	-	少數股權	3,514	-	619,128	2
1672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35,763	-	647,885	2	股東權益合計	6,897,250	19	5,048,949	16
	<u>12,694,960</u>	<u>35</u>	<u>7,796,174</u>	<u>24</u>					
15X9 減：累計折舊	614,956	2	514,011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599 減：累計減損	7,400	-	102,647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6,746,851</u>	<u>100</u>	<u>\$ 31,518,496</u>	<u>100</u>
	<u>12,072,604</u>	<u>33</u>	<u>7,179,516</u>	<u>22</u>					
無形資產：									
1760 商譽(附註四(十))	752,360	2	456,757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1,495	-					
	<u>752,360</u>	<u>2</u>	<u>458,252</u>	<u>1</u>					
其他資產：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37,873	2	421,740	1					
1880 遞延費用	46,981	-	-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及六)	786,617	2	689,862	2					
	<u>1,371,471</u>	<u>4</u>	<u>1,111,602</u>	<u>3</u>					
資產總計	<u>\$ 36,746,851</u>	<u>100</u>	<u>\$ 31,518,496</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世聰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詹淑娟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之外,餘係新台幣千元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511 營建收入	\$ 442,224	14	\$ 288,884	13
4310 租賃收入	120,300	4	97,338	4
4700 靈骨塔位及土葬區收入	1,711,097	54	1,223,171	53
4710 喪葬服務收入	855,383	27	669,041	29
4881 其他營業收入	41,713	1	32,236	1
	<u>3,170,717</u>	<u>100</u>	<u>2,310,670</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5510 營建成本	189,786	6	259,003	11
5310 租賃成本	66,788	2	45,434	2
5690 靈骨塔位及土葬區成本	190,537	6	196,756	9
5691 喪葬服務成本	553,081	17	428,727	19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4,731	1	21,332	1
	<u>1,034,923</u>	<u>32</u>	<u>951,252</u>	<u>42</u>
5910 營業毛利	<u>2,135,794</u>	<u>68</u>	<u>1,359,418</u>	<u>58</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15,841	19	537,745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附註五)	256,817	8	165,129	30
	<u>872,658</u>	<u>27</u>	<u>702,874</u>	<u>30</u>
6900 營業淨利	<u>1,263,136</u>	<u>41</u>	<u>656,544</u>	<u>28</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50	-	4,34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八))	13,089	-	14,519	1
7122 股利收入	29,728	1	19,318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9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870	-	5	-
7170 違約金收入(附註七)	128,450	4	44,287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6,918	-	58,888	3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1,033	-	220,660	10
	<u>193,838</u>	<u>5</u>	<u>362,716</u>	<u>17</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五))	8,529	-	1,25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680	1	-	-
7560 兌換損失	2,400	-	1,332	-
7630 減損損失	7,400	-	292	-
7880 什項支出	40,171	2	249	-
7570	<u>77,180</u>	<u>3</u>	<u>3,126</u>	<u>-</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79,794	43	1,016,134	45
8110 所得稅費用	88,632	3	53,412	2
合併總損益	<u>\$ 1,291,162</u>	<u>40</u>	<u>\$ 962,722</u>	<u>43</u>
歸屬于:				
9601 合併淨損益	\$ 1,291,403	40	\$ 718,064	32
9602 少數股權淨(損)利	(241)	-	244,658	11
	<u>\$ 1,291,162</u>	<u>40</u>	<u>\$ 962,722</u>	<u>43</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九))	<u>\$ 3.46</u>	<u>3.25</u>	<u>\$ 1.92</u>	<u>1.9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九))	<u>\$ 3.46</u>	<u>3.25</u>	<u>\$ 1.92</u>	<u>1.92</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世聰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詹淑娟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291,162	\$ 962,722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74,649	81,72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6,774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1,3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089)	(14,51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8,680	(69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6,918)	(58,888)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7,400	-
所得稅款估列迴轉數	-	(227,38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552,209	250,564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含關係人)	(19,035)	67,982
存貨(增加)減少	(57,498)	722,96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15,060	13,8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37,763)	(193,481)
遞延行銷費用增加	(3,570)	(113,797)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8,099)	-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	(97,459)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4,829	(101,070)
應付所得稅減少	(213,905)	-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381	-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11,433	(231,900)
預收款項增加	527,936	1,006,795
預收房地款增加(減少)	19,669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3,669	70,6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96,674</u>	<u>2,138,02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世聰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詹淑娟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	-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	(3,829,125)	(734,58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0,223	10,308
受限制資產增加	(10,946)	(138,14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322	(6,593)
遞延費用增加	(1,803)	-
合併貸項增加	38	-
其他資產增加	<u>(148,327)</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68,618)</u>	<u>(869,01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440,000	(744,5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264	904
應付租賃款減少	(800)	(7,200)
發放現金股利	<u>(598,626)</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51,838</u>	<u>(750,796)</u>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306,0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20,106) 824,2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6,559 157,6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6,453** **\$ 981,92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518	\$ 2,180
減：資本化利息	<u>-</u>	<u>(186)</u>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8,518</u>	<u>\$ 1,994</u>
支付所得稅	<u>\$ 353,669</u>	<u>\$ 371,14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 -</u>	<u>\$ 9,600</u>
固定資產轉列存貨	<u>\$ 422,948</u>	<u>\$ 2,160,863</u>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u>\$ 848,789</u>	<u>\$ -</u>
發行新股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u>\$ 1,561,321</u>	<u>\$ -</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世聰

經理人：劉偉龍

會計主管：詹淑娟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布之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規定，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附註得簡化揭露，故該等已簡化之附註揭露事項未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業經會計師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前述已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上述說明外，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季報表編製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

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

2.於民國一百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說明	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100.9.30	99.9.30
本公司	進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70年9月	本公司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	經營建築與土木工程業務	98.20%	92.55%
"	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5年4月	"	經營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務等	100.00%	100.00%
"	大漢物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6年7月	本公司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子公司(註1)	"	80.00%	80.00%
"	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81年5月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從事殯葬服務、殯葬場所開發租售等業務	-	75.00%
"	海龍貿易公司(BVI)	84年5月	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持有已發行之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註2)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1：原為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40%，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後改為本公司全部直接持有。

註2：原為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後改為本公司直接持有。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業與子公司之股東權益沖銷，其相互間之債權債務科目(如在建工程與預收工程款、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亦已對沖；另，子公司承攬本公司或其他子公司之工程，依本公司所採用之損益承認方法分別銷除其未實現之內部損益。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子公司本期增減變動情形：

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本公司以增資749,243千元發行新股方式換取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之普通股68,698千股，持股比例為75%。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與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依據企業購併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進行合併，為配合該合併案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16,925千股方式交換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22,899千股，該合併案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六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01274號函核准，並於同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龍巖股份有限公司。

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之子公司進煌營造(股)公司辦理現金增資155,000千元，按面額發行，本公司非按原持有比例承購新股154,748千元，致持股比例由92.55%增加至98.20%。

4.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相關資料：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100.3.31綜合持股比率	未合併之原因
本公司	美麗花壇股份有限公司	50.00%	註

註：本公司佔該公司董事會未超過半數之投票權，該公司最終母公司為日商株式會社。

註2：原為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後改為本公司直接持有。

5. 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訖日與控制公司不同：無。
6. 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無。
7.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8. 各公司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無。
9.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10.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9.30</u>	<u>99.9.30</u>
零用金	\$ 2,158	\$ 4,24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98	24,610
活期存款	412,197	731,067
定期存款	<u>2,000</u>	<u>222,000</u>
小計	<u>414,295</u>	<u>977,677</u>
合計	<u>\$ 416,453</u>	<u>\$ 981,924</u>

(二)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0.9.30</u>	<u>99.9.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535,852	\$ 649,543
受益憑證	<u>266,968</u>	<u>571,783</u>
合計	<u>\$ 802,820</u>	<u>\$ 1,221,326</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坤基貳創投公司	\$ 54,255	\$ 54,255
股票投資－FORTUNE IC FUND I	11,216	11,216
股票投資－喆園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u>6,000</u>	<u>-</u>
合計	<u>\$ 71,471</u>	<u>\$ 65,471</u>

- 1.本公司及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對上列金融資產進行評價，分別認列評價利益為6,918千元及58,888千元。
- 2.本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3.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六。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待售房地

1.待售房地

案 別	100.9.30				99.9.30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已實現利益	合 計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已實現利益	合 計
頤和園	\$ 2,154	\$ 3,921	-	\$ 6,075	\$ 4,615	\$ 8,403	-	\$ 13,018
綠堡大直	4,482	3,073	-	7,555	8,932	7,553	-	16,485
北投大漢	-	-	-	-	4,527	5,685	-	10,212
木柵館藏	3,326	3,487	-	6,813	15,590	16,355	467	32,412
三重明志段	16,359	-	-	16,359	-	-	-	-
小 計	<u>\$ 26,321</u>	<u>\$ 10,481</u>	<u>-</u>	<u>36,802</u>	<u>\$ 33,664</u>	<u>\$ 38,996</u>	<u>467</u>	<u>72,127</u>
減：備抵跌價損失				(18,200)				(21,700)
淨 額				<u>\$ 18,602</u>				<u>\$ 50,427</u>

2.待售靈骨塔位及土葬區

案 別	100.9.30	99.9.30
真龍殿	\$ 1,090,238	\$ 1,224,318
龍泰陵	245,719	245,744
土葬區	399,700	211,314
竹林精舍	46,304	51,050
合計	<u>\$ 1,781,961</u>	<u>\$ 1,732,426</u>

3.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係本公司對營建用地及待售房地期末評價調整帳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計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因出售原已提列部份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待售房地，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11,300千元。

(四)營建用地

案 別	100.9.30	99.9.30
信義區犁和段二小段	\$ 569,314	\$ 569,314
內湖區西湖段二小段	38,748	26,868
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8,989	8,989
仁愛一小段730等地號	239,760	239,761
南港區玉成段二小段211地號	172,459	-
大安區大安段三小段	71,374	-
南港區中南一小段	-	2,160,863
三重明志段	-	16,359
小 計	<u>1,100,644</u>	<u>3,022,154</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6,700)</u>	<u>(14,500)</u>
淨 額	<u>\$ 1,093,944</u>	<u>\$ 3,007,654</u>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上述部分營建用地提供為銀行貸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在建工程

1.在建房地

	<u>土地成本</u>	<u>工程成本</u>	<u>合計</u>	<u>投資興建方式</u>	<u>預計完工年度</u>
100.9.30					
杭州南路	\$ 40,873	560	41,433	自地自建	未定
南港中南段	<u>2,160,863</u>	<u>7,338</u>	<u>2,168,201</u>	"	104年度
合計	<u>\$ 2,201,736</u>	<u>7,898</u>	<u>2,209,634</u>		
99.9.30					
汐止東勢	\$ 580,030	234,515	815,545	自地自建	101年度
杭州南路	<u>40,873</u>	<u>480</u>	<u>41,353</u>	"	未定
合計	<u>\$ 621,903</u>	<u>234,995</u>	<u>856,898</u>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8,529千元及1,253千元，在建房地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零元及186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用以計算資本化利率為1.34%。

(2)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上述在建房地個案均未達完工比例法適用條件。

(3)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將上述部分在建房地提供為銀行貸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提高資產使用效益，而擬將在建房地—汐止東勢規劃為未來集團營運辦公處所，故依其未來使用性質將相關帳面價值840,491千元予以全數轉列至固定資產—未完工程項下。

2.在建靈骨塔位及土葬區

<u>案別</u>	100.9.30		
	<u>土地成本</u>	<u>工程成本</u>	<u>合計</u>
真龍殿	\$ 208,813	1,976,308	2,185,121
三芝後山	97,997	390,445	488,442
土葬區	1,300,915	11,921	1,312,836
花蓮寶塔	97,956	421,633	519,589
其他	-	5,618	5,618
合計	<u>\$ 1,705,681</u>	<u>2,805,925</u>	<u>4,511,606</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案別	99.9.30		
	土地成本	工程成本	合計
真龍殿	\$ 212,424	1,958,604	2,171,028
三芝後山	97,997	89,942	187,939
土葬區	1,368,415	50,051	1,418,466
花蓮寶塔	97,956	403,237	501,193
其他	-	9,601	9,601
合計	<u>\$ 1,776,792</u>	<u>2,511,435</u>	<u>4,288,227</u>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在建靈骨塔位及土葬區資本化利息均為零千元。

(2)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在建工程提供銀行保證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六)預付土地款

項 目	100.9.30	99.9.30
信義區犁和段二小段	\$ 131,886	\$ 131,886
士林區華岡段三小段	252,510	252,510
南港區玉成段二小段212地號	97,759	-
三芝區八連溪頭小段6地號	19,146	-
其他	4,788	4,788
合 計	<u>\$ 506,089</u>	<u>\$ 389,184</u>

(七)遞延行銷費用

項 目	100.9.30	99.9.30
墓園	\$ 5,733,148	\$ 5,661,992
契約	3,225,500	3,284,660
憑證	25,208	6,923
合計	<u>\$ 8,983,856</u>	<u>\$ 8,953,575</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9.30		99.9.30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美麗花壇(股)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一日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20,534千元及14,250千元)	\$ 20,417	50.00%	\$ 19,502	50.00%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一日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375,694千元及377,170千元)	459,036	16.35%	392,275	34.00%
睿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	47.62%	-	- %
合計	<u>\$ 509,453</u>		<u>\$ 411,777</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其同期間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損)益、資本公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其明細如下：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投資損益	資本公積	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資本公積	換算調整數
美麗花壇(股)公司	\$ (117)	-	-	\$ 6,210	-	-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	13,206	59,441	10,696	8,309	518	(7,929)
睿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	-
合計	<u>\$ 13,089</u>	<u>59,441</u>	<u>10,696</u>	<u>\$ 14,519</u>	<u>518</u>	<u>(7,929)</u>

2.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因非按原持有比例承購新股，致原持有股份股權淨值增加而調整資本公積59,441千元。

3.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新增對睿大創業投資(股)公司投資3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47.62%，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九)固定資產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100.9.30				
土 地	\$ 2,671,636	-	-	2,671,636
房 屋 及 建 築	717,695	239,334	-	478,361
辦 公 設 備	92,005	85,416	-	6,589
運 輸 設 備	43,870	34,515	-	9,355
其 他 設 備	31,647	18,782	-	12,865
出 租 資 產	8,045,264	209,078	7,400	7,828,786
租 賃 資 產	30,035	27,326	-	2,709
租 賃 改 良	821	505	-	316
未 完 工 程	1,026,224	-	-	1,026,224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35,763	-	-	35,763
合 計	<u>\$ 12,694,960</u>	<u>614,956</u>	<u>7,400</u>	<u>12,072,604</u>
99.9.30				
土 地	\$ 2,000,879	-	-	2,000,879
房 屋 及 建 築	882,266	233,147	-	649,119
其 他 設 備	27,654	15,349	-	12,305
辦 公 設 備	94,239	77,365	-	16,874
運 輸 設 備	37,181	32,383	-	4,798
出 租 資 產	3,955,997	138,425	102,647	3,714,925
租 賃 資 產	30,035	16,926	-	13,109
租 賃 改 良	466	416	-	50
未 完 工 程	119,572	-	-	119,572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647,885	-	-	647,885
合 計	<u>\$ 7,796,174</u>	<u>514,011</u>	<u>102,647</u>	<u>7,179,516</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列固定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 2.本公司部分土地因全權委託第三人處理整合辦公大樓預定用地購置事宜而部分登記於其名下，雙方簽訂契約，約定待土地整合完畢後即無條件將產權移轉予本公司，本公司之保全程序係將辦理上開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所需之有關文件交付本公司之指定律師收執保管，且該第三人亦開立同額之本票予本公司。
- 3.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資產減損損失7,400千元。

(十)商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因合併取得商標權，該商標權得以極少成本申請延展法定年限，本公司預計將持續申請延展其法定年限且預期該商標權將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本公司以增資749,243千元發行新股方式換取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之普通股68,698千股，持股比例為75%，另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將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帳面價值計456,757千元，分為固定資產公平價值高於帳面價值322,360千元及商譽134,397千元。另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本公司以增資169,249千元發行新股方式換取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之普通股22,899千股，持股25%，本公司原持有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之股份同時於合併時一併消滅，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將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資產帳面價值計884,569千元，分為固定資產公平價值高於帳面價值266,606千元及商譽425,213千元及商標權192,750千元。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u>100.9.30</u>	<u>99.9.30</u>
待過戶農地成本	\$ 391,608	\$ 391,608
藝術品	380,531	230,990
閒置土地	14,478	14,479
其他	-	52,785
合計	<u>\$ 786,617</u>	<u>\$ 689,862</u>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間承購座落台北縣三芝鄉新小基隆段埔頭坑小段地號248等49筆農地，面積247,871平方公尺，金額450,000千元及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間承購三芝鄉公埔段八連溪頭小段159地號等六筆農地，面積61,866平方公尺，金額1,300,000千元，作為墓園開發使用。由於法令限制私法人不得承受耕地。本公司（以下稱甲方）乃與具有自然人身分之個人（以下稱乙方）訂有委任書，雙方約定乙方應將辦理上開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所需之有關文件蓋妥印鑑章交付甲方收執，甲方得於嗣後土地開發並經地政機關變更使用地類別完成時自行將上開文件無條件辦理產權移轉登記，乙方絕無異議。另，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新小基隆段埔頭坑小段及公埔段八連溪頭小段，均分別尚有面積208,523平方公尺及504平方公尺未完成過戶。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上列其他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到期區間	利率區間	金額
100.9.30			
抵押借款	101.07.31	0.62%~1.71%	<u>\$ 2,440,000</u>

(十三)預收房地款

案別	100.9.30			99.9.30		
	預收土地款	預收房屋款	合計	預收土地款	預收房屋款	合計
木柵館藏	\$ 240	914	1,154	\$ 8,750	3,571	12,321
三重大同	18,515	-	18,515	-	-	-
合計	<u>\$ 18,755</u>	<u>914</u>	<u>19,669</u>	<u>\$ 8,750</u>	<u>3,571</u>	<u>12,321</u>

(十四)預收款項

項 目	100.9.30	99.9.30
塔位墓園	\$ 16,112,475	\$ 14,674,046
契約	9,296,640	9,900,246
憑證	152,192	51,239
永久管理費	844,049	794,311
其他	31,960	30,340
合計	<u>\$ 26,437,316</u>	<u>\$ 25,450,182</u>

(十五)所得稅：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六)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399,084千股及382,159千股。

本公司基於提高經營績效與企業價值等之考量，業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74,924千股之方式受讓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68,698千股(換股比率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以每1股換取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股數0.9169股)，該股份受讓增資發行新股案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九日申報生效且相關股份交換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本次股份受讓增資發行新股案，計增加本公司實收股本為749,243千元及資本公積826,415千元。

另為響應政府鼓勵企業併購經營之政策，提升未來資源整合運用效益及積極策略性之業務發展，本公司復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與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配合該合併案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16,925千股之方式交換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22,899千股(換股比率為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以每1股換取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1.353股)，該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暨合併案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六日申報生效且相關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本次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暨合併案計增加本公司實收股本為169,249千元及資本公積1,392,072千元。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資本公積

1.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0.9.30</u>	<u>99.9.30</u>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 1,392,072	826,415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59,829	388
	<u>\$ 1,451,901</u>	<u>826,803</u>

2.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826,415千元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四(十八)之說明。

(十八)盈餘分配

1.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再提列董事監察人酬勞2%，員工紅利不低於1%，其餘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另，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之10%。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通過公司章程修改案一如尚有盈餘除得提存部份為保留盈餘外，餘額分配為(1)普通股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九十七；(2)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3)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前項員工紅利之分配以股票發放者，其對象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基於保障股東權益並依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所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得將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十。

2.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九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盈虧撥補案，實際分派數與估計數並無差異，並辦理減資989,740千元以彌補累積虧損；惟前述減資彌補虧損案經金管會於99年7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38429號函全案退回，復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再另行送件。

由於上述減資案不再另行送件，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經本公司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正經前述股東會承認之民國九十八年度盈虧撥補表，以法定盈餘公積60,106千元及資本公積826,415千元彌補虧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5</u>
員工紅利－現金	\$ 6,171
董監酬勞	<u>12,343</u>
合計	<u>\$ 18,514</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 4.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再減除法定(特別)盈餘公積及提存部份為保留盈餘後乘以1%及2%估列員工紅利分別為12,000千元、6,154千元及董監酬勞24,000千元、12,30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前述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 5.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九)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元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1,373,725	1,291,403	718,064	718,06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397,204	397,204	373,834	373,834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	200	200	77	77
具稀釋作用之股數	<u>397,404</u>	<u>397,404</u>	<u>373,911</u>	<u>373,911</u>
基本每股盈餘	\$ 3.46	3.25	1.92	1.92
稀釋每股盈餘	\$ 3.46	3.25	1.92	1.92

(二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其餘以公開報價決定及評價方式估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9.30			99.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802,820	802,820	-	\$ 1,221,326	\$ 1,221,326	-
金融資產—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471	-	詳下述(3)	65,471	-	詳下述(3)
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41	-	59,341	74,412	-	74,412
金融負債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	2,400	-	2,400	3,200	-	3,200
期)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4)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以公開報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6,918千元及利益58,888千元。

3.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均係向信用評等優良之金融機構所購買，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集中之虞。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要求客戶開立本票以作擔保品。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麗花壇股份有限公司(美麗花壇)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歲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欣歲國際)	實質關係人
福源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福源國際)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李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氏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同
李世聰	本公司董事長
李珈丞(原名李依倫)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屬
李淑容	"
劉萍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屬
王玉梅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職員(截至99.06止)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前三季		99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喪葬服務成本				
美麗花壇	\$ 9,801	2	\$ 41,094	1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付款期間約為驗收合格後30天，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約當。

2.承攬工程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子公司向關係人承攬工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工程名稱	合約總價	本期計價金額	累計計價金額
100年前三季				
福源國際	故宮案	\$ 347,249	79,428	79,428
99年前三季				
福源國際	故宮案	\$ 56,043	-	-

3.債權債務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9.30		99.9.30	
	金額	%	金額	%
應付帳款－關係人				
美麗花壇	\$ 9,816	4	\$ 3,786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欣歲國際租賃	\$ 3,632	2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美麗花壇	\$ 10,562	1	-	-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租賃契約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物	期間	每月租金 (未稅)	租金支出	保證金 (帳列其 他金融 資產—非 流動)
100年前三季					
欣歲國際	禮車、公務車、主管座車及貴賓用車等41輛	96.09.01~101.06.24	\$14~762	<u>17,976</u>	16,000
99年前三季					
欣歲國際	禮車、公務車、主管座車及貴賓用車等41輛	96.09.01~101.06.24	\$12~762	<u>26,694</u>	16,000

5.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向欣歲國際租賃(股)公司購買運輸設備，金額(含稅)為2,000千元。

6.信託契約

本公司與王玉梅、李世聰、李珈丞、李淑容及劉萍等簽訂之土地信託契約，請詳附註七(六)。

7.其他

- (1) 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李氏投資委託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提供其台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不動產開發案相關諮詢及管理事宜而預收顧問服務金額為238千元(帳列預收款項項下)，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顧問服務費為1,667千元(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委任李世聰先生於擬購置營建土地及個案之成本分別為668,016千元，全權代理本公司處理整合推案預定用地相關事宜。
- (3) 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福源國際簽訂及協議解除合建契約書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五)。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項 目	100.9.30	99.9.30	擔 保 用 途
受限制資產	\$ 195,922	184,976	信託戶及替承購戶擔保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762	249,127	作為信用戶交易之收單業務服務之擔保
營建用地	569,314	2,730,177	作為借款擔保及信用戶交易之收單業務服務之擔保
在建房地(住宅及大樓)	2,160,863	840,377	借款擔保
在建房地(靈骨塔及土葬區)	1,289,409	1,289,409	作為信用戶交易之收單業務服務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23	發行中油簽帳卡之擔保
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	2,229,071	1,383,713	作為信用戶交易之收單業務服務之擔保
其他資產	10,591	10,591	"
合 計	<u>\$ 6,752,932</u>	<u>6,690,293</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興建中工程所簽訂之發包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1,256,029千元及719,311千元，已依約分別計價515,131千元及206,297千元，另詳附註五(二)。
- (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出售所推出餘屋及土地與客戶簽訂之房地合約總價(未稅)分別為20,342千元及40,414千元，已依約分別收取19,669千元及12,321千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間購買信義犁和段土地，惟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間，前述土地部份共同所有權人具狀向法院提起「確認土地買賣關係不存在」之訴訟，致後續過戶事宜受阻，經台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勝訴，對方不服而申請上訴後，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間撤回告訴，故本公司已獲得勝訴確認。惟嗣後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間復撤回告訴；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間向法院提起請求所有權移轉之訴；然上開土地部份共同所有權人於同年六月間亦具狀請求禁止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之訴。依律師意見，本公司應可獲勝訴之判決。
- (四)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期營建個案及工程能順利興建及交屋，而將在建房地辦理信託登記之情形如下：

在建工程	標的	受託人	受託期間
汐止東勢案	土地	中國信託	簽約日至信託目的完成日
"	建物	僑馥建築經理(股)公司	"

上述信託案係由本公司委託受託人執行專案之管理與運用及本案產權管理與移轉。另，本專案工程之土地信託移轉登記予受託人，建築執照之起造人變更為受託人，以擔保該工程之融資貸款機構對本公司之一切融資。

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在建個案預計為未來集團營運辦公處所而轉列至固定資產項下，但上述信託登記尚未變更。

- (五)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所簽訂之合建契約書及都市更新合作案之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地主或共同 投資建主	地 段	興建性質	合建保證金		預計完工年度
				100.9.30	99.9.30	
延吉都更案 (註1)	陳許清雲等36人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段一小段等土地	都市更新案	\$ 7,396	7,396	未定
雙城都更案	許淳惠等2人	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等土地	"	8,400	8,400	"
故宮案(註2)	福源國際	台北市士林區至善路六小段等土地	合建分屋	-	-	-

註1：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合建地主雙方協議解除合建契約，相關保證金陸續收回中。

註2：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與福源國際雙方協議解除合建契約，另相關保證金業已全數收回。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購地信託情形如下：

信託標的	受託人	備註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	劉萍	合約價款460,370千元，另本公司已依約支付68,531千元，並由簽約雙方各交付50,000千元本票及15,000千元支票存放於見證律師處，以為履約保證。(註1)
新北市汐止區部分土地	李珈丞	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所需之有關文件交付本公司之指定律師收執保管，且受託人亦開立同額之本票予本公司。
三芝鄉新小基隆段	李世聰、宋美華	// (註2)
三芝鄉公埔段	李世聰	// (註2)
台北市仁愛一小段	李世聰	// (註2)
南港區玉成段	李淑容	// (註2)

註1：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與原受託人王玉梅終止信託並過戶予劉萍。

註2：因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一日合併龍巖人本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故併入該事項。

- (七)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客戶簽訂預售真龍殿靈骨塔位契約及預約性殯葬勞務提供契約之應收分期款項為9,685,440千元。其價款雖屬固定，惟商品或勞務尚未支付或提供，為反應交易事項之經濟實質，故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將上述應收分期款項與預收款相互沖轉，以淨額列示。
- (八)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購置營建用地或物業出租土地所簽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1,029,782千元及271,602千元，因整合土地所支付之價款分別為682,077千元及136,674千元(帳列預付土地款及固定資產項下)，並皆已存出保證票93,354千元。
- (九)本公司(以下簡稱委託人)為提昇喪葬禮儀服務之品質，確保履約之能力，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與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受託人)簽訂信託契約，內容為自信託契約訂定日起，本公司每銷售壹份生前契約收受價金(含稅)之75%均信託移轉予受託人及不動產交付、移轉受託人。惟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一日，本公司上述受託人變更為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另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共計新台幣4,739,923千元(其中包含定期存款240,000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已購買金融商品及不動產交付、移轉至受託人，使受託人依委託人之指示，對於信託財產，於指定用途為管理、處分。
- (十)本公司為維護殯葬設施之安全、整潔，舉辦祭祀活動及內部行政管理所需，將向消費者一次或定期收取之費用成立管理費專戶專款專用，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專戶餘額為901,323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十一)本公司因購買取得台北縣淡水鎮水碓子段土地及建築物，惟該標的原所有權人及建商已遭該建案之承包商驕陽建設(股)公司起訴求償215,256千元及自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日起至清償日止，按法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並於民國九十七年追加本公司為被告並同求償，該案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判決裁定原告駁回，驕陽公司不服提起上訴求償金額改為80,000千元，現繫屬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依律師之意見，在驕陽公司無法舉證之前提及論以法定抵押權之構成要件，驕陽公司應無法在上訴程序中取得對其有利之認定。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所營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u>100.9.30</u>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2,274	-	32,27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91,686	-	1,191,686
待售房地	18,602	-	18,602
待售靈骨塔位及土葬區	225,957	1,556,004	1,781,961
營建用地	-	1,093,944	1,093,944
在建房地	134,431	6,586,809	6,721,240
遞延行銷費用	893,120	8,090,736	8,983,856
預付土地款	-	506,089	506,089
受限制資產	195,922	-	195,922
其他流動資產	162,816	-	162,816
合 計	<u>\$ 2,854,808</u>	<u>17,833,582</u>	<u>20,688,390</u>
負 債			
短期借款	\$ 2,440,000	-	2,44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1,291	-	251,2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263	-	5,263
應付所得稅	247,522	-	247,522
應付費用	167,323	-	167,323
其他應付款項	145,066	-	145,066
預收款項	3,253,791	23,183,525	26,437,316
預收房地款	19,669	-	19,669
其他流動負債	71,741	-	71,741
合 計	<u>\$ 6,601,666</u>	<u>23,183,525</u>	<u>29,785,191</u>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9.30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1,616	-	31,6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4,663	-	214,663
存貨	238,895	10,111,890	10,350,785
遞延推銷費用	609,899	8,343,676	8,953,575
受限制資產	-	184,976	184,976
其他流動資產	278,601	-	278,601
合 計	\$ 1,373,674	18,640,542	20,014,216
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25,561	-	225,561
應付費用	165,046	-	165,046
應付所得稅	415,870	-	415,870
預收款項	2,164,589	23,285,593	25,450,182
預收房地款	12,321	-	12,321
其他流動負債	141,535	-	141,535
合 計	\$ 3,124,922	23,285,593	26,410,515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三)重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〇〇前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季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龍巖(股)公司	進煌營造(股)公司	1	在建房地	\$ 12,388	-	-
0	"	"	1	應付帳款	120,349	100%收取30天期票	-
0	"	"	1	租金收入	1,458	-	-
0	"	"	1	在建工程	32,960	-	-
0	"	大漢物產管理(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0	-	-
1	進煌營造(股)公司	龍巖(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120,349	100%收取30天期票	-
1	"	"	2	預收工程款	110,053	-	-
1	"	"	2	營業收入	49,872	-	2.00%
1	"	"	2	營業成本	47,470	-	1.00%
1	"	"	2	租金支出	1,458	-	-
3	大漢物產管理(股)公司	龍巖(股)公司	2	租金支出	10	-	-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原大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大漢建設(股)公司	進煌營造(股)公司	1	在建房地	\$ 206,297	-	1.00%
0	"	"	1	應付帳款	39,685	100%收取30天期票	- %
0	"	"	1	租金收入	1,296	-	- %
0	"	"	1	營建成本	989	-	- %
0	"	"	1	其他收入	834	-	- %
0	"	大漢物產管理(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2	-	- %
0	"	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	1	租金支出	3,171	-	- %
1	進煌營造(股)公司	大漢建設(股)公司	2	應收帳款	39,685	100%收取30天期票	- %
1	"	"	2	預收工程款	206,297	-	1.00%
1	"	"	2	營業收入	41,145	-	1.78%
1	"	"	2	營業成本	40,156	-	1.74%
1	"	"	2	營業費用	834	-	- %
1	"	"	2	租金支出	1,296	-	- %
1	"	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	3	預收工程款	129,906	-	- %
2	大漢物產管理(股)公司	大漢建設(股)公司	2	租金支出	12	-	- %
2	"	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	3	租賃成本	2,823	-	- %
2	"	"	3	租金收入	1,743	-	- %
3	龍巖人本服務(股)公司	進煌營造(股)公司	3	出租資產	6,306	-	- %
3	"	"	3	未完工程	123,600	-	- %
3	"	"	3	租金支出	100	-	- %
3	"	大漢物產管理(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2,823	-	- %
3	"	"	3	租賃成本	1,643	-	- %
3	"	大漢建設(股)公司	2	租金收入	3,171	-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9.30	塔墓銷售	禮儀服務	物業租賃	墓園經營及 其他	營建銷售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711,097	\$ 855,383	\$ 120,300	\$ 41,713	\$ 442,224	\$ -	\$ 3,170,717
部門間收入	-	-	1,458	-	79,131	(80,589)	-
收入合計	\$1,711,097	\$ 855,383	\$ 121,758	\$ 41,713	\$ 521,355	\$ (80,589)	\$ 3,170,717
部門損益	\$ 778,994	\$ 126,578	\$ 36,807	\$ 169,468	\$ 226,029	\$ (46,714)	\$ 1,291,162
部門總資產	\$6,293,567	\$ 3,257,033	\$7,828,786	\$ -	\$3,829,757	\$15,537,708	\$36,746,851

99.9.30	塔墓銷售	禮儀服務	物業租賃	墓園經營及 其他	營建銷售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223,171	\$ 669,041	\$ 97,338	\$ 32,236	\$ 288,884	\$ -	\$ 2,310,670
部門間收入	-	-	7,402	-	42,586	(49,988)	-
收入合計	\$1,223,171	\$ 669,041	\$ 104,740	\$ 32,236	\$ 331,470	\$ (49,988)	\$ 2,310,670
部門損益	\$ 436,373	\$ 86,436	\$ 37,506	\$ 400,623	\$ 6,950	\$ (5,166)	\$ 962,722
部門總資產	\$6,020,653	\$ 2,732,526	\$3,714,925	\$ -	\$3,330,132	\$14,720,260	\$31,518,496